

三馆合一公交站场等 6 个充电站联合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G2025-2537）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001 号）

三馆合一公交站场等 6 个充电站联合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发布招标公告, 现对以下相关内容进行澄清、修改:

一、潜在投标人提出疑问及答疑

问题:

质量保修期问题, ①合同写了 18.2 章写的是 5 年; ②三馆合一、南漵、棠溪: 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③长运冷链、番禺大道北: 本产品质保年限不少于 5 年; ④新塘新村: 质量保证期两年; 4 处地方不统一, 5 年保修是品牌的卖点或高端型号的标准配置。影响投标充电桩采购主材价的价格问题。麻烦招标单位统一。贵司限价偏低, 建议以质量保修期 2 年为准。

答疑:

本项目 6 个充电站项目质量保修期均为 2 年 (其中: 充电桩设备质量保修期为 5 年)。

二、补充与澄清内容

1、《三馆合一公交站场充电桩项目、南漵公交站场充电桩项目、棠溪公交站场充电桩项目技术规范书》中“二、货物需求一览表”的备注“2. 本合同的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番禺大道北充电站项目、长运冷链充电站项目技术规范书》中“一、充电桩设备采购规模 (一) 充电桩货物需求一览表: 1. 合同设备的规格型号、数量见下表”的备注“3、本产品质保年限不少于 5 年。”、本项目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8. 质量保修及产品服务”中“18.2 质量保修期: 高低压电气设备、变压器及其它配套设备质量保修期为 2 年。土建工程 2 年、防水 5 年。充电桩设备 5 年。(应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与材料供应商签订三方协议, 落实质保措施)”统一更正为“质量保修期: 本项目质量保修期均为 2 年 (其中: 充电桩设备质量保修期为 5 年, 应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与材料供应商签订三方协议, 落实质保措施)。”

2、《新塘新村地下车库充电桩项目技术规范书》中“二、参选报价说明”内容更正为“价格包括: 施工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货款、税金、技术资料费、包装、运输费、装车、保险、卸货、二次搬运、调试、维修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监督检验 (包括商检及技术监督主管部门检验)、验收、技术服务、检测、安装、培训费以及所需零配件、外购件、外加工件、风险等本项目合同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新塘新村地下车库充电桩项目技术规范书》中“三、项目概况 3. 项目承包方式”内容更正为“包施工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及安装调试、包送电、包工期、包质量、

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税、包项目验收、包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发包人保留在合同签订或项目需求变化时变更货物数量的权利，合同签订时，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要求变更个别部件、零部件、元件器件等装置的品牌，投标人应积极配合。”

4、《新塘新村地下车库充电桩项目技术规范书》中“四、施工要求（三）其他要求”内容新增“5. 投标人需保证有充足数量的设备备品备件，可供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后两年内购买使用。”

本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是对各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解答和对招标文件附件技术规范书、合同条款的澄清。凡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与本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为准，原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内容有涉及本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的，以补充公告及答疑纪要内容为准。

招标人：广州公交集团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3 日